

证券代码：400060

证券简称：高能5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新疆石河子公安局冻结,冻结账户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1月1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进展公告》(2018-004)。

2018年7月31日,公司收到兴业银行永安支行的银行账户冻结清单,自2018年1月12日至2018年7月11日冻结该募集资金账户后,又续冻至2019年1月11日,续冻账户文件号为:石公(经)冻财字【2018】1117号续冻。

2018年10月30日,公司基本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和一般账户中国建设银行常州钟楼支行被山东省单县人民法院冻结,冻结金额48.409569万元,冻结时间: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10月29日,冻结账户文件号为:【2018】鲁1722执1562号之六。

近期公司积极与山东省单县人民法院、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协调和沟通,已处理完与单县新华造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公司基本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和一般账户中国建设银行常州钟

楼支行现已解封。

经公司自查，暂未发现任何违法行为。公司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